

# 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陈春婷

联系电话：0762-3388300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 河源市财政局 2023 年财政预决算以及政府 财务报告编制费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是资金安排情况。预算计划安排 40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40 万元；二是资金使用情况。实际支出金额 6.83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财务报告编制费用；三是绩效目标情况。预期总体目标是确保全市财政决算以及政府财务报告数据高质量上报给省财政厅，预期阶段性目标对 2022 年度财政预决算以及政府财务报告编制进行布置、培训、编制、会审，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工作。四是内控制度情况。本单位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市财政局财务管理制度，按计划使用资金，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2023 年财政预决算以及政府财务报告编制费工作任务，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根据财政部和省财政厅的统一部署财政预决算以及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任务，2023 年财政预决算以及政府财务报告编制费通过集体讨论，按时本单位的实际需求确定项目，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

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 **(一) 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为 79.01 分，具体情况如下：①过程分数权重为 20 分，其中：资金支出率完成 17.08%，得 2.05 分；监管有效性完成 100%，得 8 分；②产出分数权重为 40 分，其中：完成数量设定值为 3 项会议、1 份财务报告，完成值为 100%，得 13.33 分；任务完成及时率设定值为 100%，完成值为 100%，得 13.33 分；控制成本金额设定值为 39.66 万元，完成值为 6.83 万元，得 2.30 分；③效益分数权重为 40 分，服务对象满意程度设定值为 40 分，得 40 分。

#### **(二)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绩效目标已完成，指标完成 7 个，未完成 2 个，其中未完成指标的项目占比为 28.57%。资金支出率和控制成本金额未完成是因时间紧、任务重，2023 年开展 2022 年全市部门决算、总决算、财务报告工作时通过线上审核汇总，未开展河源市线下集中会审工作。

####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未及时开展集中会审工作，进一步提升决算报表与财务报告质量。

整改措施：2024 年，做好工作安排计划，严抓时间管理，

对阶段性成果进行自我评价，确保高质量完成工作。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